

海外公司和離岸公司有什么區別 離岸公司為受益人的信用證怎樣交單



在國際外貿方面，離岸公司的一個重要作用是避開關稅壁壘。在企業所在國與產品行銷國之間常常會存在著一個關稅壁壘的情況，一個企業向產品行銷國出口產品，需要申請配額及辦理一系列的相關手續，這期間需要多花費時間及相當的成本。而如果擁有一個海外離岸公司，由企業向離岸公司出口產品，再由離岸公司向產品行銷國出口，就可以成功繞開出口配額限制和關稅壁壘，使產品順利打入國際市場。

海外公司和離岸公司有什么區別

外公司的範圍比較廣，一般包括離岸公司和地區國家能註冊能在當地實際經營的公司。海外公司是對一個法律所認可的團體泛指，泛指在海外法區內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或股份有限公司，于海外司法轄區註冊，以獨立身份存在，承擔有限責任。海外公司可售賣股票，有起訴權及被訴，海外公司合法合規運作公司永久有效。

離岸公司，是指在公司註冊地以外經營，不能在註冊地經營的公司。世界上離岸金融中心如英屬維爾京群島、開曼群島、巴哈馬群島、百慕大群島、塞舌爾群島、薩摩亞群島、馬恩島等（詳見下述法域列表，多數為島國）紛紛以法律手段制訂并培育出一些特別寬松的經濟區域，允許國際人士在其領土上成立一種國際業務公司，這些區域一般稱為離岸管轄區或稱為離岸司法管轄區。而所謂離岸公司就是泛指在離岸法域內依據離岸公司法規範註冊成立，只能在公司註冊地以外法域從事經營的公司。



離岸公司為受益人的信用證怎樣交單

離岸公司不能在國內使用信用證，因為出口單據上的出口人必須與信用證的受益人一致，離岸公司不具備國內外貿企業的資質，所以離岸公司不能在國內銀行以受益人的名義交單議付。

<http://www.smartteam.hk>